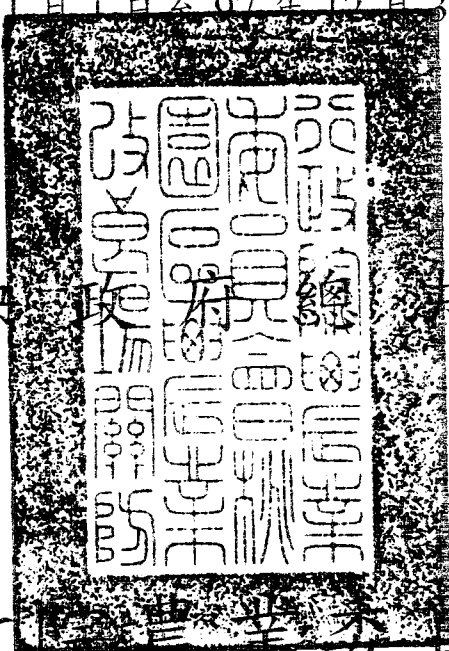


(20-13)

中華民國 97 年度

(97 年 1 月 1 日至 97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
 總 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單位決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編印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決 算 目 錄

中華民國 07 年度

甲、總說明

(一) 總說明.....	1-5
--------------	-----

乙、主要表

(一)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8-11
(二)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2-13
(三)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4-15
(四) 歲入類、經費類平衡表.....	16-17

丙、附屬表

(一)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19
(二)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20
(三)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21
(四)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22
(五) 經費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23
(六)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24-25
(七) 歲出用途別決算綜計表.....	26-29
(八)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30-33
(九)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34
(十)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36-37
(十一)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38
(十一)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40-41
(十三) 人事費分析表.....	42-43
(十四) 增購及汰換車輛明細表.....	44-45
(十五)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46-49
(十六)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 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50-57
(十八) 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報告表.....	58

總 說 明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一) 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執行桃園區作物育種及栽培利用技術研發及遺傳資源多樣性等，取得茭白桃園 1 號等新品種植物品種權 4 種，小品盆花自動給水盤新型專利權及技術移轉，蒐集台灣原生花卉 399 份、原生果樹、保健植物及能源植物 162 份繁殖評估及利用，研發蝴蝶蘭、根節蘭等繁殖方法及栽培技術；研發山櫻花、金花石蒜、薑花、聖誕紅、長壽花、綠竹之品種改良，及外銷盆花、玉蘭花、蔓性香花、艷紅鹿子百合、綠竹、青蔥、多酚類含量高蔬菜、青蔥穴盤育苗介質及育苗等栽培技術，育成長壽花桃園 1 號及 2 號、青蔥桃園 4 號等新品種；取得多用途農用衝擊工具等專利。

取得多行式蔬菜移植機、水果分級裝置、田間害蟲遠距監控系統及快速堆肥化裝置等 4 項新型專利，完成「圓形轉盤式非破壞水果糖度分級機」非專屬授權技術移轉；完成作物合理化施肥講習會 37 場次及設置示範農場 11 處，免費為農民分析土壤、灌溉水、植物體等樣品 3,821 件，作物病蟲害診斷鑑定 755 件及安全用藥講習 68 場次，入侵紅火蟻鑑定 64 件及開發防治技術 1 種；輔導有機栽培面積 135 公頃取得有機驗證及蔬果產銷班 146 班持續取得「吉園圃」標章認證，辦理技術諮詢、農業座談會、農民訓練、漂鳥體驗營、深耕及園丁計畫計 48 梯次。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一、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辦理各項事務費用、稅金、油料、保險、租金、修繕及養護等。	一、完成二場次員工消防講習訓練。 二、完成辦公廳舍消防及建物公共安全檢查等基本行政工作。
	二、新品種新技術推廣及產銷輔導	輔導農民團體及農業產銷班辦理新技術研發推廣新品種示範及農產品運銷改善。	一、輔導辦理芎林鄉番茄、寶山鄉綠竹筍、新埔鎮良質米及柿餅、瑞芳地區山藥、三芝鄉茭白筍等作物包裝改進展售行銷活動。 二、輔導中華盆花發展協會及臺灣區觀賞植物運銷合作社辦理聖誕紅盆花、組合盆栽應用推廣促銷展售活動。
農作物改良	一、作物育種及栽培利用技術研發	辦理選育適合轄區之水稻、蔬菜、花卉、果樹、保健與能源作物等優良品種，並研發其質優高效率栽培管理及加工利用等技術、都市近郊園藝作物品種及栽培與採收後處理技術改良。	一、小品盆花自動給水盤獲得中華民國新型專利 1 項。 二、完成小品盆花自動給水盤技術移轉 1 項。 三、取得茭白桃園 1 號及桃園 2 號、盆菊桃園 1 號及桃園 2 號植物品種權。 四、山藥桃園四號種薯銷售 1 項計 11,200 元。 五、完成桃園區良質稻米品種改良及栽培技術改進、台灣蒲公英、山胡椒栽培等 17 項試驗。 六、完成綠竹筍保健加工產品開發之研究及甘藷、山藥及糙米在銀髮族食品之利用等 2 項。 七、育成長壽花桃園 1 號及 2 號、青蔥桃園 4 號，共計 3 項。 八、取得多用途農用衝擊工具 1 項中華民國新型專利。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元成或本元成之說明	四 應 以 昔 指 肥
			九、完成研發電動清竹頭機、薑花粉製造 2 項技術移轉案之公告。 十、完成產學合作計畫青蔥穴盤育苗介質及育苗技術之研發 1 項。 十一、完成山櫻花、金花石蒜與薑花品種選育、聖誕紅與長壽花之品種改良、外銷盆花馴化及包裝貯運處理技術之研發、玉蘭花與蔓性香花植物栽培技術之研究、艷紅鹿子百合栽培技術之研究、綠竹品種選育及栽培技術之研究、優質青蔥周年生產技術之研究、篩選白藜蘆醇等多酚類含量高之蔬菜種類及其栽培技術研究等 8 項試驗。	
	二、作物生產環境技術研發	辦理非破壞性水果糖度檢測分級技術與農業機械研究、農產廢棄物資源利用與重點農作物土壤肥培管理技術改進、性開發整合、疫病蟲害管理技術、有害生物監測及公害防治等。	一、完成 6 項新型農業機械雛型機開發，取得多行式蔬菜移植機、水果分級裝置及田間害蟲遠距監控系統等 3 項中華民國新型專利。完成「圓形轉盤式非破壞水果糖度分級機」非專屬授權技術移轉。 二、完成水稻、山藥、綠竹筍、設施蔬菜及文旦柚土壤肥培管理研究 7 項，完成建立「農產品重金屬聯合檢測系統」發展安全農業研究。取得快速堆肥化裝置中華民國新型專利。 三、完成作物合理化施肥講習會 37 場次及設置示範農場 11 處。免費為農民分析土壤、灌溉水、植物體等樣品 3,821 件。輔導轄區農戶取得有機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元版取本元版之說明	四應以皆自也
			證，累計面積 135 公頃。	
			四、輔導 146 班蔬果產銷班持續取得「吉園圃」標章認證及安全用藥講習 68 場次。完成作物病蟲害診斷鑑定 755 件及花卉種苗圃入侵紅火蟻鑑定 64 件，開發入侵紅火蟻防治技術 1 種。	
			五、完成綠竹園廢棄物資源利用及桃園區農業公害及污染防治研究 2 項。	
	三、農業推廣及農民輔導研究	輔導建立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辦理農業漂鳥、園丁、深耕及農業專業訓練並加強農業技術諮詢。	完成辦理農業專業訓練 3 班、漂鳥體驗營 10 梯次、園丁計畫 3 班、農業技術諮詢座談會 32 場，並輔導農產品產銷履歷建立，已取得驗證 11 個生產單位。	
	四、生物技術及遺傳資源與多樣性	辦理應用生物技術於作物育種、品種鑑定及種苗繁殖，並進行遺傳資源蒐集、評估與利用。	一、蒐集有台灣香蘭 60 份，台灣風蘭 31 份，溪頭風蘭 40 份，金唇風蘭 20 份，厚葉風蘭 6 份，懸垂風蘭 10 份，異色瓣 19 份及新竹風蘭 2 份級秋赤箭 1 份，八代赤箭 1 份，冬赤箭 3 份及高赤箭 100 株，原生花卉棲蘭杜鵑等 106 份，原生果樹台灣香橙等 30 份，保健植物火炭母草等 26 份，能源植物麻瘋樹等 106 份，計 561 份。 二、完成黃根節蘭轉植株花期評估，建立台灣風蘭、厚葉風蘭及高赤箭大量繁殖技術，繁殖台灣風蘭及厚葉風蘭 500 株，高赤箭瓶苗 50 瓶。 三、完成竹炭在蝴蝶蘭介質試驗，推薦添加竹炭於栽培介質中的含量 1 種。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二、預算執行概況

(一)、歲入部份：

本年度預算數 1,700,000 元，收入實現數 2,710,873 元，決算時餘絀數 1,010,873 元，執行率 159.46%，茲詳述如下：

1. 賠償收入：此為預算外收入，本年度收入實現數 97,148 元，主要係廠商違約逾期罰款。
2. 使用規費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300,000 元，實現數 450,405 元，主要係員工房租津貼及場地清潔費收入，決算時餘絀數 150,405 元，執行率 150.14%。
3. 廢舊物資售價：此為預算外收入，本年度收入實現數 169,800 元，主要係銷售標售廢棄物資收入。
4. 財產孳息：此為預算外收入，本年度收入實現數 4,596 元，係郵局租借場地收入及新竹縣新埔鎮國有基地租賃收入。
5. 雜項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1,400,000 元，實現數 1,988,924 元，主要係銷售孳生物收入及收回以前年度歲出，決算時餘絀數 588,924 元，執行率 142.07%。

(二)、歲出部份：

本年度預算數 253,746,610 元，預算追減數 10,000,000 元，預算調整數-5,854,000 元，實現數 233,164,894 元，經費賸餘 4,727,716 元，執行率 98.01%。

1. 農作物改良：本年度預算數 83,339,000 元，預算調整數-2,754,000 元，實現數 78,895,433 元，經費賸餘 1,689,567 元，執行率 97.90%。
2. 一般行政：本年度預算數 148,510,000 元，預算追減數 10,000,000 元，預算調整數-3,000,000 元，實現數 132,471,851 元，經費賸餘 3,038,149 元，執行率 97.76%。
3. 第一預備金：本年度預算數 100,000 元，預算調整數-100,000 元。
4.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實現數 19,143,345 元。
5.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實現數 2,654,265 元。

三、資產負債實況

(一)、資產科目：

1. 專戶存款：4,395,466 元，較上年度增加 473,813 元。
2. 保管有價證券：1,234,000 元，較上年度增加 19,000 元。

(二)、負債科目：

1. 保管款：2,791,577 元，較上年度減少 84,955 元。
2. 代收款：1,603,889 元，較上年度增加 558,768 元。
3.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1,234,000 元，較上年度增加 19,000 元。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本 頁 空 白

桃園區農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子目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調整數	合 計 (1)	實 收 數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	97,148
	155		0451130000-0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0	0	0	97,148
		01	0451130300-4 賠償收入	0	0	0	97,148
		01	0451130301-7 一般賠償收入	0	0	0	97,148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300,000	0	300,000	450,405
	170		0551130000-6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300,000	0	300,000	450,405
		01	0551130300-0 使用規費收入	300,000	0	300,000	450,405
		01	0551130305-3 資料使用費	0	0	0	16,955
		02	0551130312-9 場地設施使用費	300,000	0	300,000	433,45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0	0	0	174,396
	155		0751130000-7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0	0	0	174,396
		01	0751130100-1 財產孳息	0	0	0	4,596
		01	0751130106-8 租金收入	0	0	0	4,596
		02	0751130600-4 廢舊物資售價	0	0	0	169,80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1,400,000	0	1,400,000	1,988,924
	159		1151130000-0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1,400,000	0	1,400,000	1,988,924
		01	1151130900-1 雜項收入	1,400,000	0	1,400,000	1,988,924
		01	1151130901-4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479,236
		02	1151130909-6 其他雜項收入	1,400,000	0	1,400,000	1,509,688

業改良場
別決算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0	0	97,148	97,148	
0	0	97,148	97,148	
0	0	97,148	97,148	
0	0	97,148	97,148	
0	0	450,405	150,405	150.14
0	0	450,405	150,405	150.14
0	0	450,405	150,405	150.14
0	0	16,955	16,955	
0	0	433,450	133,450	144.48
0	0	174,396	174,396	
0	0	174,396	174,396	
0	0	4,596	4,596	
0	0	4,596	4,596	
0	0	169,800	169,800	
0	0	1,988,924	588,924	142.07
0	0	1,988,924	588,924	142.07
0	0	1,988,924	588,924	142.07
0	0	479,236	479,236	
0	0	1,509,688	109,688	107.83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名 稱	原 則 預 算	增 減 預 算	合 計 (1)	實 現 數
			經 常 門 小 計	1,700,000	0	1,700,000	2,710,873
			資 本 門 小 計	0	0	0	0
			合 計	1,700,000	0	1,700,000	2,710,873

業改良場
別決算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七 八 九	四 五 六	合 計 (2)		
0	0	2,710,873	1,010,873	159.46
0	0	0	0	
0	0	2,710,873	1,010,873	159.46

桃園區農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即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4				5200000000-3 科學支出	83,339,000	0	0	-2,754,000
						0	0	-2,754,000
		01		5251131200-6 農作物改良	83,339,000	0	0	-2,754,000
						0	0	-2,754,000
16				5800000000-6 農業支出	148,610,000	-10,000,000	0	-3,100,000
						0	0	-13,100,000
		01		5851130100-9 一般行政	148,510,000	-10,000,000	0	-3,000,000
						0	0	-13,000,000
		02		5851139800-0 第一預備金	100,000	0	0	-100,000
						0	0	-100,000
28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9,143,345	0	0	0
						0	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9,143,345	0	0	0
						0	0	0
33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2,654,265	0	0	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654,265	0	0	0
						0	0	0
				合 計	253,746,610	-10,000,000	0	-5,854,000
						0	0	-15,854,000

業改良場
別決算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A 科目 (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80,585,000	78,895,433	0	-1,689,567	97.90
	0	78,895,433		
80,585,000	78,895,433	0	-1,689,567	97.90
	0	78,895,433		
135,510,000	132,471,851	0	-3,038,149	97.76
	0	132,471,851		
135,510,000	132,471,851	0	-3,038,149	97.76
	0	132,471,851		
0	0	0	0	
	0	0		
19,143,345	19,143,345	0	0	100.00
	0	19,143,345		
19,143,345	19,143,345	0	0	100.00
	0	19,143,345		
2,654,265	2,654,265	0	0	100.00
	0	2,654,265		
2,654,265	2,654,265	0	0	100.00
	0	2,654,265		

桃園區農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即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增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20	13			0051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231,949,000	-10,000,000	0	-5,854,000	
					0	0	-15,854,000		
				0051130000-9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231,949,000	-10,000,000	0	-5,854,000	
					0	0	-15,854,000		
				經 常 門 小 計	211,979,000	-10,000,000	0	-5,854,000	
					0	-730,000	-16,584,000		
				資 本 門 小 計	19,970,000	0	0	0	
					0	730,000	730,000		
				01	5251131200-6 農作物改良	73,239,000	0	0	-2,754,000
						0	-730,000	-3,484,000	
					0200 業務費	73,239,000	0	0	-2,754,000
						0	-730,000	-3,484,000	
				01	5251131200-6* 農作物改良	10,100,000	0	0	0
						0	730,000	730,000	
					0300 設備及投資	10,100,000	0	0	0
						0	730,000	730,000	
	02	5851130100-9 一般行政	138,640,000	-10,000,000	0	-3,000,000			
			0	0	-13,000,000				
		0100 人事費	124,589,000	-10,000,000	0	-3,000,000			
			0	0	-13,000,000				
		0200 業務費	11,870,000	0	0	0			
			0	0	0				
		0400 獎補助費	2,181,000	0	0	0			
			0	0	0				
		02	5851130100-9* 一般行政	9,870,000	0	0	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9,870,000	0	0	0		
				0	0	0			
		03	5851139800-0 第一預備金	100,000	0	0	-100,000		
				0	0	-100,000			
			0900 預備金	100,000	0	0	-100,000		
				0	0	-100,000			
03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654,265	0	0	0			
			0	0	0				
		0100 人事費	2,654,265	0	0	0			
			0	0	0				
06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9,143,345	0	0	0			
			0	0	0				
		0100 人事費	19,143,345	0	0	0			
			0	0	0				
		統 籌 科 目 小 計	21,797,610	0	0	0			
			0	0	0				
		合 計	253,746,610	-10,000,000	0	-5,854,000			
				0	0	-15,854,000			

業改良場
別決算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Δ 비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216,095,000	211,367,284	0	-4,727,716	97.81
	0	211,367,284		
216,095,000	211,367,284	0	-4,727,716	97.81
	0	211,367,284		
195,395,000	190,723,196	0	-4,671,804	97.61
	0	190,723,196		
20,700,000	20,644,088	0	-55,912	99.73
	0	20,644,088		
69,755,000	68,066,458	0	-1,688,542	97.58
	0	68,066,458		
69,755,000	68,066,458	0	-1,688,542	97.58
	0	68,066,458		
10,830,000	10,828,975	0	-1,025	99.99
	0	10,828,975		
10,830,000	10,828,975	0	-1,025	99.99
	0	10,828,975		
125,640,000	122,656,738	0	-2,983,262	97.63
	0	122,656,738		
111,589,000	109,279,092	0	-2,309,908	97.93
	0	109,279,092		
11,870,000	11,629,166	0	-240,834	97.97
	0	11,629,166		
2,181,000	1,748,480	0	-432,520	80.17
	0	1,748,480		
9,870,000	9,815,113	0	-54,887	99.44
	0	9,815,113		
9,870,000	9,815,113	0	-54,887	99.44
	0	9,815,11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654,265	2,654,265	0	0	100.00
	0	2,654,265		
2,654,265	2,654,265	0	0	100.00
	0	2,654,265		
19,143,345	19,143,345	0	0	100.00
	0	19,143,345		
19,143,345	19,143,345	0	0	100.00
	0	19,143,345		
21,797,610	21,797,610	0	0	100.00
	0	21,797,610		
237,892,610	233,164,894	0	-4,727,716	98.01
	0	233,164,894		

歲入類平衡表

單位：新臺幣元

16

經費類平衡表

單位：新臺幣元

17

本 頁 空 白

附 屬 表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二)本期收入			2,710,873
1. 123000-2 歲入實收數		2,710,873	
賠償收入	97,148		
使用規費收入	450,405		
財產孳息	4,596		
廢舊物資售價	169,800		
雜項收入	1,988,924		
收 項 總 計			2,710,873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2,710,873
1. 113000-6 歲入納庫數		2,710,873	
賠償收入	97,148		
使用規費收入	450,405		
財產孳息	4,596		
廢舊物資售價	169,800		
雜項收入	1,988,924		
(二)本期結存			
付 項 總 計			2,710,873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3,921,653
1. 210100-7 專戶存款		3,921,653	
(二)本期收入			233,638,707
1. 221300-8 預領經費		0	
領到數	75,485,637		
減：沖轉數	-75,485,637		
2. 212000-3 預計支用數(國庫已撥款部分)		233,164,894	
收入數	233,164,894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211,367,284		
統籌科目部分	21,797,610		
3. 221000-4 保管款		-84,955	
收入數	4,333,200		
減：退還數	-4,418,155		
4. 221200-3 代收款		558,768	
收入數	19,183,680		
減：退還數	-18,624,912		
收 項 總 計			237,560,360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233,164,894
1. 213000-9 經費支出		233,164,894	
支付數	233,164,894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211,367,284		
統籌科目部分	21,797,610		
2. 211400-6 暫付款		0	
支付數	1,220,662		
本年度部分	1,220,662		
減：收回或沖轉數	-1,220,662		
本年度部分	-1,220,662		
(二)本期結存			4,395,466
1. 210100-7 專戶存款		4,395,466	
付 項 總 計			237,560,360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本年度部分		1,089,417	
			01 履約保證金		507,350	
			02 保固金		582,067	
			以前年度部分		1,702,160	
			96 九十六年度		1,702,160	
			01 履約保證金		443,150	
			02 保固金		1,259,010	
			總計		2,791,577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7 公保		100	
			06 健保		1,146	
			07 退撫基金		2,377	
			21 權利金		8,762	
			97 本年度部分		1,355,000	
			15 代辦經費		1,355,000	
			以前年度部分		235,896	
			96 九十六年度		235,896	
			15 代辦經費		235,896	
			總計		1,603,889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經費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本年度部分		1,234,000	
			01 履約保證金		1,234,000	
			總 計		1,234,000	

桃園區農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獎 補 助 費	小 計
20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109,279,092	79,695,624	1,748,480	190,723,196
	13			0051130000-9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109,279,092	79,695,624	1,748,480	190,723,196
		01		5251131200-6 農作物改良	0	68,066,458	0	68,066,458
		02		5851130100-9 一般行政	109,279,092	11,629,166	1,748,480	122,656,738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25

桃園區農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農作物改良	一般行政	
0100 人事費	0	109,279,092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0	49,192,294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0	22,090,789	
0111 獎金	0	20,030,801	
0121 其他給與	0	3,538,754	
0131 加班值班費	0	2,898,28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0	5,570,303	
0151 保險	0	5,957,871	
0200 業務費	68,066,458	11,629,166	
0201 教育訓練費	66,020	23,450	
0202 水電費	4,205,250	840,054	
0203 通訊費	608,377	414,423	
0215 資訊服務費	254,642	685,438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061,940	114,583	
0221 稅捐及規費	273,417	165,414	
0231 保險費	457,444	69,611	
0241 兼職費	0	7,50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696,795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3,540	54,80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5,000	2,000	
0271 物品	13,684,916	1,463,574	
0279 一般事務費	27,845,939	4,878,266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5,124,643	773,133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04,939	310,751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7,396,663	687,337	

業改良場
決算綜計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計
								109,279,092
								49,192,294
								22,090,789
								20,030,801
								3,538,754
								2,898,280
								5,570,303
								5,957,871
								79,695,624
								89,470
								5,045,304
								1,022,800
								940,080
								1,176,523
								438,831
								527,055
								7,500
								1,696,795
								308,340
								7,000
								15,148,490
								32,724,205
								5,897,776
								815,690
								8,084,000

桃園區農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農作物改良	一般行政	
0291 國內旅費	4,607,823	994,532	
0294 運費	19,110	0	
0299 特別費	0	144,300	
0300 設備及投資	10,828,975	9,815,113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568,000	5,677,590	
0304 機械設備費	10,224,575	342,220	
0305 運輸設備費	0	1,080,00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372,458	
0319 雜項設備費	36,400	2,342,845	
0400 獎補助費	0	1,748,48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0	967,000	
0475 獎勵及慰問	0	781,480	
合 計	78,895,433	132,471,851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29

桃園區農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雇人員報 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 計	133,114	77,658	0	0	0	1,748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9,143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111,317	77,658	0	0	0	1,748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2,654	0	0	0	0	0

業改良場
濟性綜合分類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 資 及 增 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0	212,52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9,14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90,72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654	0	0	0	0

桃園區農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本						
	資本移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 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業改良場
濟性綜合分類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 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 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6,246	1,080	85	13,233	0	20,644	233,16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9,14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246	1,080	85	13,233	0	20,644	211,36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654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97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公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163	697,097,682	
		公 頃	66.390900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20	23,825,007	新增圍籬1筆\$526,161元。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5	336,373,547	新增稻穀調製室及排水開渠各1筆價值計\$7,999,429元，玻璃溫室等9筆辦理財產增值計\$23,685,870元，農業用實驗室等3筆辦理財產減值計12,928,420元。
		平方公尺	9,300.60		
	宿 舍	棟	46		
		平方公尺	7,958.64		
	其 他	個	137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1,194	182,760,687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32,655,358	
	飛 機	架	0		
	汽(機)車	輛	54		
	其 他	件	79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套)	1	30,449,845	
	其 他	件	827		
有 價 證 券		股	0	0	
權 利			45	1,658,500	
總 值				1,304,820,626	

本 頁 空 白

桃園區農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國 庫 已			
款	項	目	名 稱 及 編 號	原預算數	合 計	實 現 數	申 請 保 留 數	
				預算增減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20	13		甲、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231,949,000	216,095,000	211,367,284	0	
				-15,854,000			0	
			0051000000-7	231,949,000	216,095,000	211,367,284	0	
			農業委員會主管	-15,854,000			0	
			0051130000-9	231,949,000	216,095,000	211,367,284	0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15,854,000			0	
			01	5251131200-6	83,339,000	80,585,000	78,895,433	0
			農作物改良	-2,754,000			0	
			02	5851130100-9	148,510,000	135,510,000	132,471,851	0
			一般行政	-13,000,000			0	
03			03	5851139800-0	100,000	0	0	
			第一預備金	-100,000			0	
			乙、統籌科目部分	21,797,610	21,797,610	21,797,610	0	
				0			0	
			8903304500-4	2,654,265	2,654,265	2,654,265	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	0			0	
			育補助					
			06	7506205300-0	19,143,345	19,143,345	19,143,345	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0			0	
合 計			253,746,610	237,892,610	233,164,894	0		
			-15,854,000			0		

業改良場

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 款 部 分			國庫尚未撥款部分		備 註
經 費 賸 餘		合 計	申請保留數	經費賸餘 不足用限 算餘額	
押金部分	待繳還國庫數		應 付 數		
材料部分			保 留 數		
0	0	211,367,284	0	4,727,716	
0			0		
0	0	211,367,284	0	4,727,716	
0			0		
0	0	211,367,284	0	4,727,716	
0			0		
0	0	78,895,433	0	1,689,567	
0			0		
0	0	132,471,851	0	3,038,149	
0			0		
0	0	0	0	0	
0			0		
0	0	21,797,610	0	0	
0			0		
0	0	2,654,265	0	0	
0			0		
0	0	19,143,345	0	0	
0			0		
0					
0	0	233,164,894	0	4,727,716	
0			0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97	0451130301-7 一般賠償收入	97,148		員工借用公家宿舍扣回房租津貼及場地清潔費。
	0551130305-3 資料使用費	16,955		
	0551130312-9 場地設施使用費	133,450	44.48	
	0751130106-8 租金收入	4,596		
	0751130600-4 廢舊物資售價	169,800		
	1151130901-4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479,236		1、代辦經費贖餘款解繳國庫。2、孳生物因季節因素量產，致收入增加。
	1151130909-6 其他雜項收入	109,688	7.83	
	小計	1,010,873	59.46	
	合計	1,010,873	59.46	

本 頁 空 白

桃園區農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		經 常	
		全 額	%	類 型	全 額
97	5251131200-6 農作物改良	1,689,567	2.10	1	1,688,542
	5851130100-9 一般行政	3,038,149	2.24	1	673,354
				2	2,309,908
	小 計	4,727,716	2.19		4,671,804
	合 計	4,727,716	2.19		4,671,804

業改良場
、註銷數) 分析表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門	資 本		門	備 註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 型	全 額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8	1,025		
	7	54,887		
		0		
		55,912		
		55,912		

人 事 費 別	預 算 數			以 算 數(2)
	原 預 算 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8,819,000	-6,100,000	52,719,000	49,192,294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2,887,000	-4,500,000	18,387,000	22,090,789
六、獎金	23,251,000	-1,300,000	21,951,000	20,030,801
七、其他給與	3,042,000	0	3,042,000	3,538,754
八、加班值班費	4,146,000	0	4,146,000	2,898,280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5,328,000	-500,000	4,828,000	5,570,303
十一、保險	7,116,000	-600,000	6,516,000	5,957,871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124,589,000	-13,000,000	111,589,000	109,279,092

業改良場

分析表

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3)=(2)-(1)	百分比(3)/(1)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3,526,706	-6.69	70	65	
0		0	0	
3,703,789	20.14	56	56	1、原1名技工員額缺於年度中辦理補實。2、屆齡退休技工及工友因政策變更致退休年齡延後，故增加人事薪資費用。
-1,920,199	-8.75	0	0	
496,754	16.33	0	0	
-1,247,720	-30.09	0	0	因業務考量，員工加班改以補休及值夜人員改採外包方式辦理。
0		0	0	
742,303	15.37	0	0	
-558,129	-8.57	0	0	
0		0	0	
				本場於業務費項下支付個人之臨時人員支出為：1、國防儲訓人員3人費用(其中1員於97年10月18日退役)，決算數\$1,692,795元。2、參觀日活動設立臨時醫護站，聘請1名專業醫護人員2日之費用\$4,000元。
-2,309,908	-2.07	126	121	

桃園區農
增購及汰換
中華民國

車輛類別型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7350900 小型客貨車(八人座)	1,080,000	0	1,080,000	1,080,000
合計	1,080,000	0	1,080,000	1,080,000

業改良場
車輛明細表

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輛

比 較 增 減 數		車 輛 數		說 明
金額 (3)=(2)-(1)	百分比 (3)/(1)	預計購入數	實際購入數	
0	0.00	2	2	原車號L5-4092及R2-3010為小型客貨車(8人座)，分別於85年9月及86年3月購入，汰舊換新。
0	0.00	2	2	

桃園區農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是否訂定經上級主管機關核定之補助作業規範並確實執行		補、捐(獎)助金額		
			是	否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
六.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967,000	0	967,000
2.其他團體					967,000	0	967,000
台北縣三芝鄉農會	97年度茭白筍精緻包裝改進計畫	一般行政	V		100,000	0	100,000
	小計				100,000	0	100,000
台北縣瑞芳地區農會	97年度山藥促銷及展示(售)活動暨花卉產銷班輔導	一般行政	V		150,000	0	150,000
	小計				150,000	0	150,000
有限責任臺灣區觀賞植物運銷合作社	97年度聖誕紅盆花促銷展售及組合盆栽應用推廣計畫	一般行政	V		180,000	0	180,000
	小計				180,000	0	180,000
社團法人中華盆花發展協會	97年度聖誕紅應用推廣展示活動	一般行政	V		187,000	0	187,000
	小計				187,000	0	187,000
新竹縣芎林鄉農會	97年度發展農特產品包裝改進及促銷活動計畫	一般行政	V		120,000	0	120,000
	小計				120,000	0	120,000
新竹縣新埔鎮農會	97年度發展地方農業產業文化計畫-新埔鎮農會農特產品包裝改進及展售促銷計畫	一般行政	V		150,000	0	150,000
	小計				150,000	0	150,000
新竹縣寶山鄉農會	97年度發展地方農業產業文化計畫-綠竹筍寶寶誕生週歲慶典產業文化活動暨農特產展售會	一般行政	V		80,000	0	80,000
	小計				80,000	0	80,000
九.獎助					781,480	0	781,480
6.獎勵及慰問					781,480	0	781,480
大溪保健植物園等12個得獎單位	97年度發展地方料理計畫-創意料理烹藝競賽得獎人員獎勵	一般行政	V		10,800	0	10,800
	小計				10,800	0	10,800
吳亦炳等21人	97年高品質聖誕紅盆花評鑑得獎人員獎勵	一般行政	V		63,000	0	63,000
	小計				63,000	0	63,000
李毓華等92人	退休人員中秋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184,000	0	184,000
	小計				184,000	0	184,000
李毓華等93人	退休人員春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186,000	0	186,000
	小計				186,000	0	186,000
李毓華等94人	退休人員端午慰問金	一般行政			188,000	0	188,000

業改良場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是否派員就地抽查		備 註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是	否	
V					0		V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補助計畫作業規範
V					0		V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補助計畫作業規範
V					0		V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補助計畫作業規範
V					0		V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補助計畫作業規範
V					0		V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補助計畫作業規範
V					0		V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補助計畫作業規範
V					0		V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補助計畫作業規範
V					0		V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補助計畫作業規範
V					0		V		經營績效良好給予獎勵，贈送獎牌。
V					0		V		經營績效良好給予獎勵，贈送獎牌及獎品。
V					0				
V					0				
V					0				
V					0				
V					0				

桃園區農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是否訂定經主管機關核准之補助作業規範並確實執行		補、捐(獎)助金額		
			是	否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
周良銓等26人	小計				188,000	0	188,000
	97年北部地區優質安全綠竹筍評鑑得獎人員獎勵	一般行政	V		44,200	0	44,200
					44,200	0	44,200
陳守恭等72個攤位	小計				72,000	0	72,000
	機關協助本場辦理參觀日活動攤位補助款	一般行政	V		72,000	0	72,000
					72,000	0	72,000
詹朱金等12人	小計				33,480	0	33,480
	台北縣農會、桃園縣桃園市農會、桃園縣新屋鄉農會、基隆市農會、新竹市農會辦理97年農民節慶祝大會頒贈十大績優產銷班獎勵品	一般行政	V		33,480	0	33,480
					33,480	0	33,480
	合計				1,748,480	0	1,748,480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49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一 通案決議部分： (一) 針對中央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1.人事費（不含退休撫卹給付）：行政院及所屬除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所屬、客家委員會、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海岸巡防署及所屬、外交部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國科會所屬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及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原子能委員會及所屬、國防部及所屬、退輔會、智慧財產局、水利署及所屬、賦稅署、關稅總局及所屬、國有財產局及所屬、臺北市國稅局、臺灣省北區國稅局及所屬、臺灣省中區國稅局及所屬、臺灣省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高雄市國稅局、主計處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教育部所屬學校及館所、國立國光劇團、國立教育廣播電臺、調查局、人事行政局編列「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之統籌科目、檔案管理局、疾病管制局不刪外，法務部及所屬統刪 1,500 萬元，其餘統刪 1%；司法院主管統刪 3,000 萬元；考試院及所屬除考選部、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培訓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1%；其餘不刪。行政院及所屬由行政院自行調整，人事費不得流用或挪為他用。 2.委辦費：除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所屬、客家委員會、外交部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國際合作」之「駐外技術服務」、經濟部主管之科技支出、國防部及所屬、「金門、馬祖地區計畫性雷區排除案」、智慧財產局辦理「專利生物材料寄存」及「智慧財產專業人員培訓」、中小企業處、動植物防疫檢疫局、體育委員會、教育部主管、司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培訓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12.5%，並按照月份比例分配原則辦理。 3.按日按件計資酬金：除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所屬、客家委員會、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海岸巡防署及所屬、外交部、僑務委員會、中央研究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國防部及所屬、退輔會、智慧財產局、主計處、國立故宮博物院、國立國父紀念館、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國立國光劇團、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各國家公園管理處、各風景區管理處、司法院主管、法務部及所屬、監察院、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地方行政研習中心、研考會、檔案管理局、立法院、考選部、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	已遵照辦理，刪減相關預算並整編成 97 年度法定預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官培訓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12.5%。 4.國外考察費：除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立法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培訓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12.5%。 5.房屋建築養護費：除學校、營房、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中央研究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司法院主管、法務部所屬監獄、看守所、少年觀護所、少年輔育院、少年矯正學校、技能訓練所、戒治所等矯正機關、司法官訓練所、調查局、立法院不刪外，其餘統刪 10%。 6.租金費用（包括土地、房舍）：除 96 年度以前連續計畫已簽約者、國外地區、港澳地區、學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15%；另辦理新續約時，應比照刪減 10%辦理之。 7.獎補助費：除法律有規定、地方補助款、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所屬、客家委員會、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及所屬、僑務委員會、經濟部主管之科技支出、體育委員會、教育部、高檢署補助收容人給養計畫經費、立法院、退輔會、調查局、國科會補助國家實驗研究院及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衛生署捐助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補助中央通訊社、公共電視、中央廣播電台、消防發展基金會及義消楷模不刪外，(1)政府機關間之補助：刪減 10%；(2)對國內團體及個人之捐助：除消防署及所屬、中小企業處不刪外，其餘統刪 5%；(3)對外之捐助：除財政部對亞洲開發銀行亞洲開發基金捐助不刪外，其餘統刪 10%；(4)獎勵金除法律有規定者、檢舉及破案獎金不刪外，其餘統刪 12%。 8.資訊設備費（包括軟體設備及硬體設備）：除 96 年度以前連續計畫已簽約者、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防救災資訊系統、海岸巡防署及所屬、外交部及所屬、國防部及國防部所屬資電作戰與防護預算、主計處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司法院主管、法務部、調查局、檔案管理局、立法院不刪外，其餘統刪 5%。 9.政令宣導費用：除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退輔會、智慧財產局不刪外，其餘統刪 20%，並按照月份比例分配原則辦理。 (一)9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業務費」項下「臨時人員酬金」科目編列預算 46 億 8,651 萬 5,000 元，較 96 年度法定預算數 46 億 0,765 萬 8,000 元，增加 7,885 萬 7,000 元，該等人員之進用及管理缺乏明確規範，以業務費用人，有別於人事費之用人，顯為規避依法用人之規定，於各機關超額人力尚未消化完全之前，此舉恐廣開進用編制外人員之大門，流於	已遵照辦理，刪減相關預算並整編成 97 年度法定預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任用私人之弊。 爰此，為加強臨時人員之進用及管理，建議自 97 年度起，應優先調配超額人力辦理業務，於各機關單位超額人力消化完畢之前，不得再增聘臨時人員，97 年度各機關除中央研究院、退輔會「國軍單身退員宿舍服務與管理」、水產試驗所、調查局外，其餘增列之「臨時人員酬金」應一律刪除。	
(三)	針對全國各公務機關，為符合環境保護發展趨勢，減少我國溫室氣體尤其是二氧化碳的排放量，從排放量比重最高的能源部門著手改善已成為世界各先進國家的重要目標，應致力於節約能源，減少各機關的用電量；另由於台灣水資源缺乏，政府亦應致力節省用水；故各機關應帶頭推行各項節省水電之措施，除學校、營房、消防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含駐外單位）、中央研究院、退輔會安養機構、教育部主管館所、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司法院主管、法務部及所屬監獄、看守所、少年觀護所、少年輔育院、少年矯正學校、技能訓練所、戒治所等矯正機關、司法官訓練所、調查局不刪外，其餘「水電費」減列 3%。	已遵照辦理，刪減相關預算並整編成 97 年度法定預算。
(四)	9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有關中央選舉委員會主任委員、教育部部長、新聞局局長、銓敘部部長、國家安全局局長之「特別費」，全數凍結，俟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非本會應辦理事項。
(五)	針對分組審查通過及院會朝野黨團協商新增有關向特定委員會或聯席會報告之決議，全部修正為「向相關委員會報告」。	非本會應辦理事項。
(六)	要求中央政府各行政機關，自 97 年度起，應依預算法第 39 條之規定辦理，未依規定辦理者應予補正。	業依預算法第 39 條之規定辦理。
(七)	鑑於溫室效應問題日益嚴重，以及國際原油不停上漲之壓力下，環境保護署亦已積極推動改裝油氣雙燃料車。因此，建議政府各機關在預算允許下，未來汽車燃油使用及購置新車時，應採用潔淨燃料及低污染車輛，以降低對環境的污染，使台灣此美麗寶島能永續發展。	已遵照辦理。
(八)	「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計畫編審辦法」及「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年度施政計畫編審辦法」要求比照中華民國 9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編製辦法及中央政府中程計畫預算編製辦法等送立法院備查。	非本會應辦理事項。
(九)	行政院於中央政府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規定「加班費編列不得超過 90 年度實支額八成」，並於單位預算書列明「加班值班費」之加班費金額，以利預算審議。	業依行政院訂頒之 9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規定，於單位預算書之「人事費分析表」列明單位預算、分預算機關之超時加班費金額。
(十)	鑑於政府資訊公開法在 94 年 12 月 28 日	已遵照辦理。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內容	辦理情形
	公布施行至今，其中第 7 條規定中央各行政單位應將預算及決算依法公布，96 年度立法院決議要求各機關公布於網站上，然而因為各機關公布標準不一，導致民眾無法獲取有效資料，故要求各機關除機密預算外，應將所有預算及決算書完整資料全部公布於網站上，以便民眾查閱。 (十一)台灣省政府功能業務與組織調整暫行條例已廢止，精省後遺留機關已缺乏設置法源，要求必須於 97 年 6 月 30 日前儘速完成法制化。其中部分機關 97 年度仍未依立法院決議改編單位預算或分預算，有藐視國會之疑，要求文化建設委員會所屬國立台灣美術館等 6 個單位、台灣省中等學校教師研習會、台灣省國民學校教師研習會、國立鳳凰谷鳥園、內政部及營建署所屬之土地測量局等 6 個四級機關、農委會漁業署所屬之台灣區漁業廣播電台等必須於 98 年度起改編單位預算或分預算。 (十二)97 年度預算中公共建設之資源分配仍偏重交通建設，忽略其他應有之公共建設，致我國國民所得雖已達 1 萬 4,000 美元以上，惟攸關人民生活品質之基礎建設卻未同質量提昇。查聯合國及洛桑管理學院均訂有公共建設指標，我國宜研究建立類似指標，將該指標結合中程及長程計畫，供政府研擬施政計畫及分配預算之參考，以提昇資源配置效率及國家競爭力。 (十三)我國長期以來，基於經濟、社會發展之考量，傾向以採行租稅減免方式達成特定政策目的。惟實施結果，租稅減免範圍及幅度不斷擴大，減免利益並有集中於少數高所得者之現象，破壞租稅公平；此外，由於稅基流失，近年來我國租稅負擔率逐年下降，自 79 年之 20.6%，逐年下滑，91 年度已降至歷年來之低點 11.9%，95 年度雖略上升至 13.5%，惟相較於歐、美國家約 25%，我國租稅負擔率仍屬偏低；然一般民眾卻未因此感覺稅負減輕，主要乃係我國稅制偏利於高所得者，而對於中、低所得者而言，相關租稅減免並無實益或效益不大，反因稅收不足，政府無力對低所得者救濟，因而助長貧富差距之擴大，更加速形成「M 型社會」。基此，要求行政院及各相	(一) 本會漁業署所屬之臺灣區漁業廣播電臺於精省併入漁業署時，即已依規定分預算，合先敘明。 (二) 有關本會精省改隸未法制化機關目前組織法規修正、制訂辦理情形如下： (1) 本會漁業署臺灣區漁業廣播電臺：漁業署組織條例條文修正草案於 97 年 2 月 13 日送行政院，97 年 6 月 23 日由行政院（依本會函請撤回重新研議）函請立法院同意撤回。本案復經衡酌業務需要，仍將依原案重行送請行政院審查。 (2) 林務局及所屬機關：本會擬具「本會森林及自然保育署組織法草案」，業經行政院 97 年 2 月 1 日函送立法院審查中。 (3) 農業試驗所等 9 個試驗研究機關：「國家農業研究院設置條例草案」於 93 年及 94 年兩度送請立法院審議，惟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局本（97）年 4 月 14 日會議結論，個案設置條例草案，俟行政法人草案由行政院及考試院會銜函送立法院審議後，再行提報行政院。 (4) 各區農業改良場：各場組織通則草案前於 96 年 8 月 24 日函報行政院審查，嗣經行政院研考會本（97）年 2 月召開審查會，刻正參照會議審查意見及業務推動需要修正草案部分內容後，轉陳行政院審查。 非本會應辦理事項。 非本會應辦理事項。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關主管機關應全面檢討租稅減免之必要性，落實稅式支出評估作業，俾防杜租稅減免之浮濫。 (十四)依據行政院核定之「駐外機構統一指揮要點」規定：「政府涉外事務由外交部主導；各機關配屬駐外機構內部之單位或人員，承其原派機關之命辦理業務，並接受館長之工作協調及指揮監督；各機關配屬駐外機構內部人員不服從館長監督協調及指揮或不適任者，館長得報請外交部核轉原派機關調整」。另依據外交部「駐外機構公務車輛換購及管理要點」規定：「駐外機構公務車輛，應由館長督導相關承辦人員統一妥善管理調度」。惟查，近來除外交部外，其他各機關駐外人員人數雖不斷增加，但均僅辦理原派機關之業務，公務車輛仍各自使用，配合度不佳，各自為政之情形卻仍嚴重，致駐外資源無法統籌運用，加上勞逸不均現象時有所聞，人力運用未能發揮最大成效，耗損我整體外交戰力甚鉅。爰此，特要求行政院應要求所屬各派員駐外之機關，確實依據上揭規定，所有涉外事務及駐外人力、物力資源，應服從外交部及館長之指揮監督及統一調度，對於不接受協調指揮或不適任者並應調整其職務。此外，另要求外交部亦應確實依據「駐外機構統一指揮要點」等相關規定，負起統籌所有涉外事務之一切責任。 (十五)近期重大金融犯罪頻傳，犯罪當事人卻總能於主管機關發現前，轉匯多達數億元或數百億元犯罪金額潛逃出國，最終受害承擔者卻是全體人民，想要快速結案重大金融犯罪，最主要因素不外乎是在犯罪初期即時發覺並介入調查，然而有關當局卻總是毫無知覺，此外，即使進入審判階段速度牛步，平均一件重大金融犯罪案件從起訴至三審定讞往往需耗時 7、8 年之久，為一般刑事案件平均一件所需日數 176 日的 15 倍，故要求法務部、財政部及司法院應於 3 個月內針對如何改善預防重大金融犯罪並檢討現行運作機制，並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專案報告。 (十六)就消費者購買行動經營業者提供之門號手機優惠方案，於業者申辦以原 2G 門號升級 3G 系統之內部移轉作業，要求： 1.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應儘速修正相關法規，並全面檢討法律規定應提報予該會進行管理之事項，確實要求業者提報，另定期或不定期依法查核電信業者，針對有損消費者權益或顯失公平之情事，命其改善。 2.消費者保護委員會宜邀集相關政府相關部門，就電信業者所提供之商品及服務，協調並檢	非本會應辦理事項。 非本會應辦理事項。 非本會應辦理事項。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討其促銷方式與契約內容是否明確記載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3.公平交易委員會宜就電信事業促銷手法，依公平交易法等相關法令，澈底檢討是否對消費者有失公平，並進行了解是否有違反行動電話市場交易資訊透明化之規定，以維護交易秩序。 (十七)為監督各財團法人達成依法或其捐助章程所定之設立目的，避免過高人事費侵蝕其業務推展，進而影響原設立宗旨；要求金管會必須於 3 個月內對於主管財團法人薪資水準偏高，訂定合理水準上限，並向立法院財政、預算及決算委員會聯席會報告。再者，對於財團法人華僑貸款信用保證基金、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等，現有退休公務人員轉（再）任支領雙薪情形，要求行政院應會同考試院於 3 個月內針對退休（伍、職）公務人員轉（再）任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之薪資規定提出完整配套解決、法制化方案，並向立法院財政、預算及決算委員會聯席會報告。 (十八)鑑於花蓮縣花蓮市「既有市區道路景觀與人行環境改善計畫—花蓮市大禹街、一心街商圈徒步街道再造工程」案，因國有財產局與當地居民尚未完成購買程序，致該計畫不及於 96 年度執行完成，爰建請財政部國有財產局及內政部營建署必須於 3 個月內協助「道路設施工程」辦理保留、及完成購地行政作業。 (十九)基隆市七堵區工建段 908 地號（即原台灣省物資局倉庫）經行政院核准撥用予衛生署及法務部法醫研究所作為倉庫使用，因該土地位於六堵工業區正中央，一千公尺內約有二萬名住戶與廠房員工，爰要求衛生署及法務部法醫研究所務必依規定儲存檔案、醫療器材等，不得存放有礙公共衛生及具感染性之物品（例如：解剖屍體、檢體等），以免引起民眾恐慌，影響居民生活品質及廠商投資設廠意願。 (二十)依現行法令規定報編工業區土地，尚需辦理環評等多項作業，費時耗日又耗財，也耽誤投資最佳時機，降低產業競爭力，為有效落實大投資大溫暖之政策目的，建請跨部會整合用地變更審查時程，採中央一級一審制，由地方政府送件查驗基本資料後，直接層轉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再由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主管機關邀請各相關單位與土地座落該管地方政府聯合通審一次補件，責成限期結案，協助國內產業深耕生根。 (二十一)9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適逢立法委員及總統、副總統選舉期間，基於國家財政日益	非本會應辦理事項。 非本會應辦理事項。 非本會應辦理事項。 非本會應辦理事項。 已遵照辦理。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困窘及行政中立之規定，中央各機關及所屬暨各國營事業於 97 年 5 月前，為避免因邀請政黨候選人而有為他人選舉造勢之嫌，除禁止上述各機關假藉各項名義辦理餐會或活動，更不得補助各縣市政府、地方團體或個人辦理各種嘉年華會或具消費性、娛樂性之活動、餐會，並要求行政院主計處、審計部應切實監督禁止該項預算使用及後續核銷。 (二十二)據國產局統計，目前國有資產遭「非法」佔用之筆數高達三十餘萬筆，國產局宣稱基於個人資料保護之原則，無法對外公開其內容及佔用人。而據國產局清查，在國民黨所有黨產中，僅佔用一筆面積 16 平方公尺的土地，且已繳納使用補償金，除此之外，所有國民黨黨產之使用「皆屬合法」。惟行政院及所屬各部會對國民黨「合法」使用之黨產，卻違反上述資料保密原則，逕行在行政院各部會網站上放置「清查不當黨產網站」之連結，明顯違法，爰建議行政院各部會網站有放置該連結者，其「資訊服務費」凍結三分之二，迄至移除此連結及公告，導正至合法為止。 (二十三)促參法辦理之重大新興計畫涉及中央政府預算者，應依預算法規定，先行將促參完整計畫、成本效益分析報告，以及財源籌措及資金運用說明相關資料，送立法院備查。並自計畫推動第 1 年起，於預算內編列當年度所需經費，並於預算書中列明計畫名稱、執行期間、經費總額、辦理內容及預算編列情形以及揭露政府未來年度政府負擔。至業已實施之促參計畫，請審計部依法追蹤考核相關促參計畫執行適當性，俾利保全公產利益。 (二十四)為加速都市更新事業之整合實施，政府與民間籌組「都市開發機構」，刻不容緩，建請經建會應於 3 個月內完成機構設置辦法，報行政院核備；經建會、營建署應於 1 年內完成「都市開發機構」之籌設。 (二十五)位在高速公路五股交流道、中興路、新五路與防汛道路間佔地 147 公頃的土地，過去被濫倒大量垃圾與廢土，遭地方謔稱為「五股垃圾山」，加上許多廠商佔用國有地闢建鐵皮屋工廠，成為區域的髒亂毒瘤，致當地民眾苦不堪言。爰建請環保署加強稽查工作，嚴格取締，一旦發現濫倒廢棄物，即比照「重大刑案」偵辦模式取締行為人，並要求限期移除廢棄物，務必在 3 月內移除五股垃圾山。同時，內政部及經建會等相關單位應將當地規劃為數位軟體園區，以帶動當地資訊產業發展，並一併進行環境綠美化工程，打造更多綠地休閒空間、自行車道等公共設施，以供民眾休閒	有關「清查不當黨產網站」之連結業已移除。 遵照辦理。 非本會應辦理事項。 非本會應辦理事項。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使用。 (二十六)有鑑行政院為配合民進黨所提「以台灣名義加入聯合國公投」，動支所屬各部會及國營行庫龐大預算經費，作為相關文宣、廣告、宣導所用。明顯違反行政中立及預算法第 62 條第 1 項：「總預算內各機關、各政事及計畫或業務科目間之經費，不得相互流用」規定。另依預算法第 25 條第 1 項：「政府不得於預算所定外，動用公款、處分公有財物或為投資之行爲」及第 2 項：「違背前項規定之支出，應依民法無因管理或侵權行為之規定請求返還」。 爰此，要求上繳入聯預算之各部會應於 96 年度結束前 10 天內依法向新聞局追回其違法動支之經費，否則將相關部會首長及局、處人員移送法辦，並負連帶賠償責任。	本會 96 年度並無所謂上繳入聯預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報告表

中華民國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動支原因	勻支經費來源			截至本年度止支用情形				使用說明	備註
	年度	預算科目	金額 (5)=(1)+(2)+(3)+(4)	實支數 (1)	應付數 (2)	保留數 (3)	賸餘數(含 減免或註 銷數)(4)		
支應農委會辦理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	97	農作物改良	2,754,000						調整支應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基金不足數
		一般行政	3,000,000						
		第一預備金	100,000						
		合計	5,854,000						

主辦會計人員：林冠伶



機關長官：鄭隨和

